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2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4 日（星期三）09 時 30 分

視訊連結：<https://meet.google.com/rbx-qasx-bij>

主 席：楊校長 慶煜

紀錄：邱辰

出席人員：校長、副校長、行政單位一級主管、各院系級學術單位主管、附設
進修學院校務主任(應到 92 人，實到 88人，請假 4人，詳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行政單位副主管、學生代表(列席人數 10人，詳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一、介紹 114 學年度新任行政及學術單位主管。

二、學校於今年 8 月底辦理「114 學年度行政及學術主管共識營」，議程手冊涵蓋多項重要校務議題報告及校務投入成果簡報，內容包括教學、研究、產學合作、國際化、校務系統、校地 BOT 規劃等面向概況，有助於新任系所主管掌握學校重點發展政策及推動情形，請系所主管轉知所屬教職同仁瞭解。

三、國科會計畫對學校未來學術研究發展影響深遠，今日會議將報告本校各院申請國科會計畫之通過人數與比例統計，並分享近年學生於各項競賽優異表現。同時感謝師生共同努力投入，及研發處彙整相關資料。

四、學校整體發展持續穩健成長，今、明兩日(9 月 24、25 日)為本校校長遴選候選人同意權行使投票期間，請具投票權師長踴躍投票，給予願意為學校服務及承擔的候選人支持鼓勵。

貳、確認 114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紀錄暨決議事項執行情況報告([如執行情形附件/第 1 頁](#)): 確認通過，執行情形洽悉。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水圈學院海洋環境工程系擬申請於 116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經海洋環境工程系 113 年 10 月 8 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水圈學院 114 年 6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8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附件 1-1/第 13 頁\)](#)
- 二、本案依本校教學單位增設、調整審查要點第四點規定提送行政會議。
- 三、海洋環境工程系博士班旨在系統性培養具國際視野和跨領域能力的海洋環境工程人才，以應對當前台灣海洋環境面臨的各種挑戰。隨著全球對海洋資源的依賴日益加深，海洋污染和生態破壞問題愈發嚴重，迫切需要專業人才進行有效的環境治理和保護。博士班的設立不僅能提供深入的專業知識，還能培養學生的技術創新能力，使其能夠引領未來的海洋產業發展。招生名額規劃 1 名，由海洋環境工程系四技日間部名額調移。
- 四、檢附海洋環境工程系增設博士班計畫書、自我檢核表。[\(附件 1-2/第 16 頁\)](#)
- 五、因教育部有關 116 學年度博士班增設調整計畫書尚未函知各校辦理，俟日後計畫書格式若有異動，將請申請單位依教育部函示修正。
- 六、本案通過後送校外專家學者審查，俟審查完成後續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送校外專家學者審查完成後，續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
- 二、進修部及進修學院招生問題是大環境與教育制度調整所致，學生人數減少乃大勢所趨，若已不符趨勢應適時退場；同時教學須朝向精緻化發展，請各系及早規劃因應。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商業智慧學院智慧商務系擬申請於 116 學年度增設博士班，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本案經智慧商務系 114 年 8 月 15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商業智慧學院 114 年 8 月 18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附件 2-1/第 87 頁\)](#)
- 二、本案依本校教學單位增設、調整審查要點第四點規定提送行政會議。
- 三、智慧商務系以培育「商業專業為底蘊、資料科學為工具」之新世代商業經營人才為目標。新設博士班擬透過智慧科技與多元領域的跨界整合，聚焦於創新網路行銷與分析、智慧雲端商務系統開發、智慧物聯網創新應用、

智慧金融與大數據等四大領域，以推動高階智慧商務應用人才培育。招生名額規劃3名，由商業智慧學院博士班招生名額調移。

四、檢附智慧商務系增設博士班計畫書、自我檢核表。[\(附件 2-2/第 91 頁\)](#)

五、因教育部有關 116 學年度博士班增設調整計畫書尚未函知各校辦理，俟日後計畫書格式若有異動，將請申請單位依教育部函示修正。

六、本案通過後送校外專家學者審查，俟審查完成後續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送校外專家學者審查完成後，續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 由：商業智慧學院擬申請於 116 學年度增設「高階商業決策分析碩士在職專班」，提請討論。

說 明：

一、本案經商業智慧學院 114 年 6 月 3 日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務會議討論通過。[\(附件 3-1/第 155 頁\)](#)

二、本案依本校教學單位增設、調整審查要點第四點規定提送行政會議。

三、商業智慧學院高階商業決策分析碩士在職專班旨在提供南部中高階主管在職人員終生學習管道並培養其商業智慧工具運用能力而設立。招生名額規劃 20 名，由商業智慧學院智慧商務系、金融資訊系、會計資訊系、財政稅務系及觀光管理系之日間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調整。

四、檢附本案增調所系計畫書等資料。[\(附件 3-2/第 159 頁\)](#)

五、因教育部有關 116 學年度增調所系相關表單尚未函知各校辦理，俟日後計畫書格式若有異動，將請申請單位依教育部函示修正。

六、本案通過後送校外專家學者審查，俟審查完成後續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討論。

決 議：

一、照案通過，送校外專家學者審查完成後，續提校務發展委員會議討論。

二、本校碩專班錄取率高達 90%，如何兼顧招生品質，請各系宜思考策略性調整。

三、有關碩專班學生論文撰寫可否改採技術報告、專業實務報告或增加修課學分等方式，請教務處協助思考研議，以降低學倫風險。

提案四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擬訂定本校「單位章戳管理要點」條文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4 年 9 月 10 日 114 學年度第 2 次主管會報討論通過。
- 二、為使本校單位章戳管理有所依循並建立正確使用原則，特制定本要點。
- 三、本要點重點內容如下：

(一)各單位因業務需要須刻製章戳，應先簽請校長核准並註明使用範圍後，填具章戳申請表，並檢附核准簽文，由總務處文書組受理製發或換發，刻製完成後章戳交予各單位保管使用，另刻製費用由各單位自行申報核銷，不得未經簽核即逕行刻製含本校校名之章戳。

(二)明定章戳式樣及尺度。

- 四、檢附本校單位章戳管理要點草案總說明、逐點說明表暨草案全文及簡報。

[\(附件 4-1/第 227 頁\)](#)[\(附件 4-2/第 233 頁\)](#)

- 五、如經本次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肆、臨時提案：無。

伍、報告案：

教務處：依本校招生名額調配要點，114 年度應予辦理 116 學年度停招系所報告。

[\(報告案附件/第 248 頁\)](#)

決定：

- 一、本案會後請教務處邀集檢核結果需停招之系所研商討論，瞭解系所是否有特殊情況需協助因應，以利妥善規劃後續處理方式。**
- 二、有關二專與五專（含 3+2）生源情形，請教務處研議與五專簽訂策略聯盟之可行性，以協助穩定生源並提升招生成效。**

陸、其他交流事項：

- 一、電機與資訊學院李院長建議：鑒於教師退休潮來臨及教師聘任需求殷切，有關校長日前曾指示，已核定之教師員額若於年底前未完成聘任程序，將予以

收回，未來須請用人單位另案重新簽請新任校長同意乙節，此一作法將導致目前已進行之聘任流程歸零，聘任作業恐延遲至少半年，對教學品質影響甚大。為維持教學穩定與品質，建請校長同意保留既定員額，並依原作業期程持續辦理，得以跨校長任期進行聘任作業，不受影響。

決定：校長會後將與團隊研議可行方案，以確保各院系所已核定之員額聘任作業得以延續推動。

二、化材系陳主任反映：建工校區餐廳於開學後迄今尚未提供用餐服務，對師生造成諸多不便，詢問何時可恢復營運。

決定：針對建工校區餐廳發包作業進度，請總務處儘速辦理並完成相關程序，以確保師生用餐需求。

三、智慧機電學院方院長反映：建工校區校門口車道門禁管制柵欄故障，影響校園安全與交通秩序，建請儘速完成修繕作業。

決定：原車道維護廠商棄標，請總務處儘速辦理重新招標及後續修繕，以恢復正常運作並確保師生通行安全。

四、下列三項措施提醒系所主管知悉：

- (一)本校「結餘款分配運用及管理要點」第六點規定，各院(系、所)結餘款，每年度應至少提撥前一年度結餘款百分之五十以上比例經費，投入作為提升院(系、所)務發展、教學、研究與行政等相關經費使用，並經各院(系、所)會議討論通過後，於該年度執行。請各系妥善規劃年度結餘款使用，可支應於教師教學、研究、服務及鼓勵學生學習，避免經費閒置。
- (二)為協助系所改善老舊教學設備，學校會請系所提出申請，校補助及單位自籌採 1:1 方式，校補助額度以各系「年度基本維持設備費」為上限，有幾個系所非常積極，改善許多教學設備。
- (三)學校每年推動「系所改質躍升計畫」，年度投入經費約八千萬元，開放全校系所申請。推動改質躍升計畫系主任肩負重要責任，各系所申請前，請審慎評估自身體質與發展方向，並檢視相關指標(如學生英文能力是否提升、是否積極參與國際交換或競賽、教師申請國科會計畫、論文發表情形及教學實踐計畫執行成果等)，作為系所未來努力方向之參考。

柒、散會：(10 時 50 分)